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计划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68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日